

关于同意镇宁路405弄房屋认定为长宁区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的批复

上海长宁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镇宁路405弄项目作为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认定的申请》（长宁公租（2023）1号）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1. 同意镇宁路405弄34-38号（双）房屋作为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此次认定房屋共计33套，其中一房18套、二房12套，三房3套，建筑面积约1193.93平方米。

2. 你单位应严格按照长宁区公共租赁住房相关要求开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

特此批复。

长宁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3年4月17日